

桃園市政府、團體及機構申請107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案件審查結果一覽表

序號	計畫編號	申請單位	申請補助計畫名稱	申請及審查結果				核定內容
				申請需求	核定經常門	核定資本門	核定總金額	
申請8案，通過補助6案				5,574,895	2,085,000	50,000	2,135,000	
1	1071BC024B	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桃園分事務所	「Full of support」機構身心支持方案	185,550	-	-	-	衡酌經費有限及整體資源配置，本案請自籌經費辦理。
2	1071BC025B	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桃園分事務所	「Love Worker・keep Walking」愛戀窩客方案	140,740	-	-	-	衡酌經費有限及整體資源配置，本案請自籌經費辦理。
3	1071BC026B	台灣社會工作專業服務品質策進協會	社工人身安全提升計畫	107,000	-	25,000	25,000	設施設備（資本門）共2萬5,000元：門禁刷卡系統（1組）。
4	1071BC041B	社團法人桃園市愛鄰舍協會	107年度回顧與展望－完善社會工作制度計畫	117,075	-	25,000	25,000	設施設備（資本門）共2萬5,000元：門禁系統（1組）。
5	1071BC042B	財團法人鍊德文教基金會	107年社工人身安全在職教育訓練計畫	150,100	30,000	-	30,000	講座鐘點費、膳費、印刷費、場地布置費、交通費、雜支3,000元（含攝影、茶水、文具、郵資、運費）。
6	1071CC084D	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107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桃園市政府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促進就業服務計畫	993,650	810,000	-	810,000	專業服務費81萬元（社工員33,000元/月*13.5月*1人；助理員2萬7,000元/月*13.5*1人），另應自籌30%。
7	1071IC013F	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桃園市非營利組織發展中心-社區培力發展育成小組	3,262,000	700,000	-	700,000	專業服務費44萬5,000元（3萬3,000元×13.5個月×1人，不含雇主應負擔之勞保、健保及勞退準備金）、講座鐘點費、專家學者出席費、差旅費（其中住宿費限講師及承辦人員，每人次最高1,000元）、印刷費、場地租借及佈置費、膳費、專案計畫管理費（最高不得超過核定補助總經費＜不含專案計畫管理費＞之5%）。本計畫以扶植轄內潛力型社區為優先，並應於年終配合主管機關辦理成果發表，核銷時並應檢附具體成果報告及成果照片到部。
8	1071NC023G	財團法人利伯他茲教育基金會	107年度桃園市藥物成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	618,780	545,000	-	545,000	專業服務費44萬5,000元（社工員33,000元/月*13.5月*1人）、業務費10萬元。